

类别 (A)

中共张家港市委宣传部文件(复函)

张宣复〔2019〕5号

关于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99号代表建议的办理意见

刘萍代表：

对您在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整治各类网络投票评选活动的建议》，现答复如下：

感谢您所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，规范网络投票管理，对于维护网络投票活动公平公正，改进政府工作、维护政府公信力和可信度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。

近年来，随着移动网络的迅猛发展以及微信等移动社交软件的广泛应用，网络投票作为一种营销推广手段越来越频繁地被使用。网络投票操作便利、互动性强等特点，有助于提升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相关活动的公众知晓度，有利于推动典型人物和优秀作品的传播，有利于拉近党政机关与群众的距离。近年来市公安局、市总工会组织的“最美警察”“最美职工”网络投票活动，取得了网民的大量关注和点赞，取得了较好的宣传效果。

针对您提出的有关网络投票的乱象问题，我们将会同相关部门采取如下措施：

1. 进一步加强和推进全市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网络投票的规范化管理，探索制定党政机关网络投票管理规定。
2. 引导相关单位合理运用网络投票手段，科学设置投票得分

权重，利用技术手段减少网络刷票现象。

3. 加强社会商业网站和自媒体网络投票活动管理，净化网络投票环境，弱化商业化的营销思维。遏制借评选之名行推销之实，冠名或链接多个商家，防止评选活动沦为变相的广告宣传，诱发投票人的抵触心理。

4. 联合公安、市监等部门，对违规经营的刷票公司进行查处、取缔，维护公平、公正的网络投票环境。

此复。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联络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室